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增加广发中证 2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的公告

根据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下列代理机构签订的销售协议，本公司决定增加下列代理机构为广发中证 2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场内简称：2000 基金；扩位简称：中证 2000ETF 广发；认购代码：560223；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，投资者自 2023 年 9 月 1 日起，可通过下列代理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网下现金认购业务。

序号	代销机构名称	客服电话	公司网址
1	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95597	www.htsc.com.cn
2	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95517	www.essence.com.cn
3	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95538	www.zts.com.cn
4	中信证券（山东）有限责任公司	95548	http://sd.citics.com/
5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95548	www.cs.ecitic.com
6	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	95548	www.gzs.com.cn
7	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	95532、4006008008	www.china-invs.cn
8	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95551、4008888888	www.chinastock.com.cn
9	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95579、4008888999	www.95579.com
10	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008888108	www.csc108.com
11	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95565、0755-95565	www.cmschina.com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105828 或 020-83936999

公司网址：www.gffunds.com.cn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，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等基金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在了解产品情

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，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，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负责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3年9月1日